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8 第 ZG10389 号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页次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3
三、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2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8]第ZG10389号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止至2017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为申请配股发行股票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申请配股发行股票所必备的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则》（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贵公司董事会责任，这种责任包括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截止2017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帆
420003204521

中国注册会计师: 肖保瑞
310000060338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 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以及存放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投华靖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679 号）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5,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6.23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218,050.00 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 6,350.0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211,700.00 万元，其中 180,000.00 万元已于 2011 年 11 月 11 日存入本公司在中信银行北京阜成门支行开立的 7112010182600040559 银行账户，31,700.00 万元已于 2011 年 11 月 11 日存入本公司在招商银行北京分行万寿路支行开立的 110902090910802 银行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费及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 230.98 万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11,469.02 万元，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已由其出具大信验字[2011]第 1-0119 号《验资报告》。

本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已累计投入总额合计 211,469.02 万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0.00 万元。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于 2010 年 5 月 7 日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15 年 9 月 17 日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修订。

为规范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5,000 万股所募集资金的管理，公司已与保荐人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阜成门支行于 2011 年 11 月共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由本公司在该银行开设专户存储募集资金；公司已与保荐人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万寿路支行于 2011 年 11 月共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由本公司在该银行开设专户存储募集资金。

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人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0.00 万元。

三、 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

(三) 前次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砻江水电”）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官地水电站和桐子林水电站的投资支出为 265,277.50 万元（不含银行借款），其中投入官地水电站项目 219,920.93 万元，投入桐子林水电站项目 45,356.57 万元，已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大信专审字[2011]第 1-2074 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进行了鉴证。

公司通过国投电力有限公司分期向雅砻江水电进行了增资，雅砻江水电按照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公司募集资金增资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官地、桐子林水电站的投资支出，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累计置换预先投入资金 209,169.02 万元。

公司保荐机构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国投华靖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认为：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行为合规、真实且符合相关承诺，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实施该等事项。

注：国投华靖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2 月 28 日公司名称变更为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无

(六)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 变更前次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披露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附表：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附表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211,469.02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11,469.0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		2013 年：1,169.02				
		2012 年：160,300.00				
		2011 年：50,000.00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异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1	向雅砻江水电增资，用于官地、桐子林电站项目	向雅砻江水电增资，用于官地、桐子林电站项目	209,169.02	209,169.02	209,169.02	官地第一台机组投产时间为 2012 年 3 月，最后一台机组投产时间为 2013 年 3 月。桐子林第一台机组投产时间为 2015 年 10 月，最后一台机组投产时间为 2016 年 3 月
2	国投白银二期项目	国投白银二期项目	2,300.00	2,300.00	2,300.00	2012 年 10 月首台机组投产，2013 年 3 月全部投产。

附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至 2017 年末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备注
序号	项目名称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1	雅砻江水电官地、桐子林电站项目	2016 年发电量为 1383095 万千瓦时，2017 年官地、桐子林电站项目发电量为 1383051 万千瓦时。官地多年平均年发电量约 117.76 亿千瓦时。		149,454.18	176,806.18	179,090.58	888,542.88		
2	国投白银二期项目	捡财塘二期设计年利用小时 1634,设计年发电量 8088 万千瓦时，实际年利用小时 1816,实际年发电量 8987 万千瓦时		903.18	1,664.60	-578.48	7,030.80		

注：上表中实际效益为利润总额。